

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獎勵金額度及獎勵條件

| 獎勵金條件 | | 獎勵金額度（新臺幣） |
|--|------------------------|------------|
| 本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協助社區提案，社區完成本局核定改造項目三項以上並經本局核撥新臺幣（以下同）一萬元以上補助款者。 | 小型社區(149 戶以下) | 5,000 元 |
| | 中型社區(150 戶以上至 299 戶以下) | 6,000 元 |
| | 大型社區 (300 戶以上) | 7,000 元 |
| 符合上述條件，且持續協助該社區完成低碳改造並獲得低碳社區標章者。 | | 3,000 元 |

※依據「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改造補助要點」第 7 點第 1 項：本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協助社區提案，社區完成本局核定改造項目三項以上並經本局核撥新臺幣（以下同）一萬元以上補助款者，得由本府發給獎勵金。第 2 項：每年度各低碳社區規劃師獎勵金總額不得逾十萬元。

※社區級距之定義，以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改造補助要點第 8 點之規定為主。

※依據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規劃師認證考核要點第 8 點規定，本局得針對完善結合社區需求且輔導低碳社區標章成效績優之低碳社區規劃師或進階低碳社區規劃師進行表揚。